

湛江市麻章区教育局

转发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各学校、幼儿园：

现将《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的通知》转发给你们，请各学校、幼儿园认真按照工作部署，积极探索师德建设的新方法、新措施、新活动，扎实开展 2022 年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并结合以下要求一并贯彻执行。

一、抓好师德师风建设

各学校、幼儿园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国人民大学考察、在庆祝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成立 100 周年大会上等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贯彻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迎接党的二十大，培根铸魂育新人”主题，结合实际，创新开展师德学习、教育、宣传系列活动，加强结果运用和师德监督，进一步完善师德建设长效机制。

二、落实征文作品和微视频征集任务

(一) 请各学校、幼儿园遵照《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2 年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的通知》的部署，广泛发动，认真组织，动员广大教师积极参加师德征文及微视频活动。按照《关于

开展“赓续百年初心，担当育人使命”师德主题征文及微视频征集活动的方案》的要求，认真评选、推荐优秀征文和微视频。

1. 征文：各学校、幼儿园积极发动教师撰写文章参加征文比赛，区教育局将组织评委进行征文评选，并择优选送 30 篇征文到市教育局（其中，幼儿园组 8 篇，小学组 10 篇，中学组 10 篇，中职组 2 篇，义务教育学校、完全中学、特殊教育学校按照相应学段选送）。

论文撰写及报送须按省教育厅有关要求（附件 4）进行。各单位选送征文时，一并提供查重报告（查重率不超过 30%），确保原创性。一旦发现涉嫌抄袭、学术不端等行为，将予以通报批评。

2. 微视频征集：各学校、幼儿园积极发动教师原创微视频，区教育局将从中择优选送 3 个原创微视频到市教育局，视频制作按省教育厅有关要求（附件 4）进行。

3. 报送要求：各学校、幼儿园于 10 月 12 日前将征文和查重报告、微视频（以单位+标题命名）报送我局人事股。

① 征文稿命名：纸质版落款包含“学校名称、学段学科和姓名，如麻章中学小学语文张三”，电子版以“序号+学校名称+姓名+作品名称，如 1+麻章中学+中学语文+李明+师德铸魂”命名保存）。征文作品须进行压缩打包处理且以学校命名（如赤岭小学征文比赛作品），有多个学段的请内设子文件夹分类再压缩，并附征文统计表（附件 1）发送到人事股邮箱（rsg906@126.com）。

②参加微视频评选的还需报送纸质版《授权确认书》（附件2）及微视频统计表（附件3）。注意：微视频需以u盘报送。

（二）各学校、幼儿园要广泛开展师德征文活动，开展校级师德征文比赛，特别是要动员各级各类高级专业技术教育人才和获得省级以上人才项目或荣誉称号的教师撰写师德主题文章。我局将组织开展师德征文和微视频区级评比，择优向市级推荐。

1. 区级师德征文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并选送一等奖作品推荐到市教育局参加评审。

2. 微视频评选出一、二、三等奖，并选送一等奖优秀视频推荐到市教育局参加评选。

三、建立师德巡讲长效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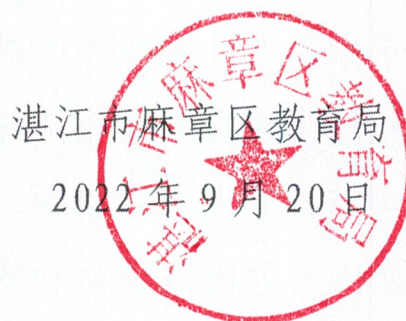
区级师德巡讲活动由区教育局主办，委托麻章区教师发展中心负责承办，并根据师德巡讲主题组建宣讲团队，具体组织开展的时间和地点由区教师发展中心结合工作实际安排另行通知。

各学校、幼儿园要遵照《关于开展“迎接党的二十大 培根铸魂育新人”师德巡讲活动的方案》要求，建立师德巡讲常态化工作机制，遴选培育一批师德高尚、事迹感人、善于表达的宣讲团成员，因地制宜开展本校、本园师德巡讲活动，并向区教育局推荐优秀宣讲人选，充分发挥优秀教师和师德楷模的示范引领作用。

四、及时总结工作经验

各学校、幼儿园在全面完成师德建设教育月活动基础上，认真总结活动开展的好经验、好做法，并将开展2022年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的情况（包括典型案例、经验做法、取得成效、存在问题和困难、下一步工作计划等），形成书面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于10月12日前报送我局人事股。

- 附件：1. XX校（园）师德征文统计表
2. 授权确认书
3. XX校（园）师德微视频统计表
4.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22年师德建设主题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联系人：郑龙燕、陈景龙，联系电话：3587681，电子邮箱：
rsg906@126.com）